

##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述内容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解除对外担保事项：**

1、根据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监利桑德荆源水务有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事项已实施并签署了相关担保协议，本次新增担保总额为 12,000 万元。

2、公司前期为子公司湖北东江环保有限公司、桑德再生资源控股有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大冶桑德清波水务有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已全部或部分解除，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 2,025 万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017,957.53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8.07%，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39,750 万元担保额度，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办理贷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新环卫”）提供担保额度为 130,000 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监利桑德荆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利荆源”）提供担保额度为 6,000 万元。

1、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桑德新环卫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融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变化：HXZL-HZ-2019112），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XZL-HZ-2019112-001），为桑德新环卫向华夏金融租赁申请开展4年期售后回租业务租赁本金金额10,000万元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范围及金额：保证责任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租金、租赁押金、提前终止费、延迟违约金、手续费、其他应付款项等。租赁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所有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桑德新环卫的担保余额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桑德新环卫的担保余额为30,000万元，桑德新环卫可用担保额度为120,0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监利荆源与湖北监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利农商银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YYB20190717-1），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与监利农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YYB20190717-3），为监利荆源向监利农商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权从2019年7月17日至2029年7月16日止。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对监利荆源的担保余额为0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对监利荆源的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监利荆源可用担保额度为4,000万元。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公司前期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8年5月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湖北东江环

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东江”）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以下简称“汉口银行孝感分行”）申请的12个月最高额4,4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湖北东江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为4,400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6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湖北东江向汉口银行孝感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于2019年7月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1,000万元，公司目前为湖北东江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担保余额为3,400万元。

2、公司于2016年8月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桑德再生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再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滨海新区分行”）申请的3,000万元并购贷款提供担保。在本公告所述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桑德再生向该行申请的并购贷款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详见公司2017年4月1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桑德再生向中信银行滨海新区分行申请的并购贷款于2019年7月归还该笔贷款中本金5万元，公司目前为桑德再生向该行申请的固定资产借款担保余额为2,995万元。

3、公司于2014年4月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包头鹿城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水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昆都仑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包头昆都仑支行”）申请的不超过10,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包头水务向中国工商银行包头昆都仑支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包头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6,000万元（详见公司2019年3月2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包头水务向中国工商银行包头昆都仑支行申请的10,000万元项目贷款于2019年7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500万元，公司目前为包头水务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5,500万元。

4、公司于2009年7月召开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大冶桑德清波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冶清波”）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申请的不超过4,000万元10年期项目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申请的项目借款提供担保解除之前，公司为大冶清波向该行申

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4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8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4）。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大冶清波向浦发银行武汉分行申请的 4,000 万元项目贷款于 2019 年 7 月全部归还完毕，公司为大冶清波向该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已全部解除。

5、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 7,950 万元 20 个月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在公司本次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部分解除之前，公司为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6,12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1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

近日，公司接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 7,950 万元 20 个月融资租赁于 2019 年 7 月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120 万元，公司目前为融资租赁公司向北京国资融资租赁申请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6,000 万元。

###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017,957.53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8.07%，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2、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中除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而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

### 四、备查文件

- 1、本公告所述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保证合同》；
- 2、本公告所述子公司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的还款单据。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